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0-031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	00086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元芝	张骁勇	
办公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 1 号院 1 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2 层	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 1 号院 1 号楼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3 层	
电话	(010)69420860	(010)69420860	
电子信箱	ayz001@sina.com	zhangxiaoyong@shunxinholdings.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20,279,214.65	8,416,038,682.73	13.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8,481,671.41	648,028,259.03	−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8,374,905.78	649,436,277.40	−14.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8,827,558.94	−164,003,328.91	−34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94	0.8736	−15.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94	0.8736	−15.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2%	8.08%	−0.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904,132,963.58	22,021,558,785.01	−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69,954,095.78	7,432,737,472.72	5.8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2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45%	285,209,66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00%	44,537,53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09%	30,331,03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8%	13,980,26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其他	1.57%	11,616,09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6%	10,093,72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四组合	其他	0.83%	6,133,04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66%	4,864,7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4,588,175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0.61%	4,498,3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顺鑫 01	112245	2015 年 05 月 13 日	2020 年 05 月 12 日	0	5.90%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顺鑫 02	112289	2015 年 10 月 26 日	2020 年 10 月 25 日	9,986.34	4.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30%	66.12%	−5.82%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42	6.87	−6.5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整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20 亿元,同比增长 1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8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5.36%。其中,白酒产业营业收入 64.66 亿元,同比减少 2.89%;猪肉产业营业收入 26.64 亿元,同比增长 80.32%。从收入规模来看,白酒产业和猪肉产业是公司最大的两个业务板块,分别占到了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 67.92%和 27.98%。

(二)产业经营情况

1.白酒行业

在当前国内社会结构的变迁、中产消费群体崛起的大背景下,带动白酒消费理念向价值消费转变,消费者开始关注"值不值"而不单是"贵不贵",也预示着以理性消费趋势回归为标志,以大众消费为基础的酒类消费新时代的到来,以价值追求为导向的民酒有着广阔的发展空间。作为民酒的牛栏山,以最广大消费人群新时代消费理念为导向,关注的是如何最大程度的满足最广大消费群体多元化、多层次的消费需求,如何酿造品质优良、品牌温暖、消费者普遍认同的好酒。牛栏山对产品的研发、产品结构的调整等,也围绕民酒时代这一主旋律展开。

报告期内,公司白酒紧紧围绕"四-五"战略部署,贯彻"深分销、调结构、树样板"的营销总体思路,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将"牛栏山"打造成为"民酒"中的"名酒"为动力,积极推进营销机制创新,提升营销队伍能力,强化终端建设管理,进一步深化全国化市场布局。

面对突如其来新冠疫情的冲击,公司积极应对、周密部署,尽力将疫情对白酒业务的影响降至最低。一是制定"三不变"、"三提升"的工作思路,即计划不变、目标不变、思路不变;提升市场应变能力、提升市场服务能力、提升品牌影响力。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合理安排市场营销人员赴市场一线调研、督导,确保重点工作的有序推进。二是扎实巩固线下渠道,通过视频会议、电话走访等非接触形式,主动关注、了解经销商动态及市场信息,以灵活的措施,助力厂商共克时艰,增强经销商团队的忠诚度;与供应商、相关服务商密切配合,合理安排生产、保障市场供应。三是积极拓展线上电商渠道,探索线上、线下融合的数字营销新模式。以线上电商的形式拓展营销渠道,以新品"精致陈酿"线上首发为载体助推产品结构升级,布局高线光瓶酒、收效良好。

下半年,公司白酒业务从打造三大战略区、培育"1+4+N"样板市场、探索数字化营销三个方面入手,推进牛酒高质量发展。一是打造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三大战略区;二是重点培育以北京为中心,以初具样板模式的南京、长春、东莞、苏州为多核,以未来多个外埠样板市场为多点的"一心多核多点"的标准化、规范化的样板市场;三是线上线下多措并举,将线上数字化营销与线下体验式营销有机结合,满足消费者对于感知和体验的情感诉求,给数字化增添温度,沉淀品牌粉丝基数。

2.猪肉行业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0 年 1−6 月份,我国生猪存栏 3.4 亿头,同比下降 2.2%;出栏 2.51 亿头,同比下降 19.9%;猪肉产量 1998 万吨,同比下降 19.1%。受新冠肺炎疫情、非洲猪瘟疫情和周期性因素叠加影响,生猪和能繁母猪的存栏量持续下降,市场供给阶段性趋紧;同时非洲猪瘟疫情的常态化将加快散养户退出速度。

生猪养殖产业优化存量管理,基地建设稳步推进。公司通过梳理生猪养殖板块存量资源的优势和条件,对各畜牧场实行了封坛管理,加大了对人流、车流、物流、猪流、生物媒介流、饲料流、污物流等七流的消毒管控措施,"防死守,不断升级畜牧场的生物安全防控体系,加强非洲猪瘟防控工作。陕西汉中二元种猪及商品猪的扩繁场项目已基本完成,种猪及商品仔猪的美系、荷种猪场及繁育示范场建设项目正在有序进行,距实现"种猪选育、生猪养殖、屠宰加工、品牌猪肉销售"一体化,形成顺鑫农业生猪品牌产品在汉中地区自产自销的产业格局更进一步。

生鲜产业战略调整,积极布局。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农贸批发市场、学校、餐饮销量下滑,大型连锁超市、线上电商销量上涨。基于外部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迅速进行战略调整,积极开展与"京东自营店""美团""每日优鲜"的合作,并布局北京稻香村、鹏程专卖店等终端销售渠道,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及品牌影响力。生鲜销售方面在行业销售下滑的大环境下,仍取得了长足进展。

3.其他产业

报告期内,房地产行业调控持续深化,不同地区政策和市场分化特征明显,公司房地产业务加快销售进度,但短期内整体依然呈现业绩承压态势。目前,公司主要在售项目有:北京颐和天璟项目(1 期)、海南富南家园项目和包头的望潮苑项目,公司严格管控项目成本和进度,加强广告宣传和渠道拓展力度,着力推进库存去化。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对合并报表的影响调整: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首次施行新收入准则对合并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20 年 1 月 1 日
预收款项	6,191,254,309.09		−6,191,254,309.09	
合同负债			6,191,254,309.09	6,191,254,309.09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董事长:李颖林
2020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0-032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顺鑫农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2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李颖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授信额度人民币 23 亿元,期限一年,由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 10 亿元流动资金授信,期限三年,拟在该行办理贷款总额不超过授信额度 10 亿元,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人民币 3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一年,由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人民币 8 亿元综合授信,期限一年,由北京顺鑫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拟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金额 20 亿元整,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拟向盛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人民币 5 亿元,授信期限一年,具体事项以双方签订的《最高额综合授信合同》及项下具体业务合同为准。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000860 证券简称:顺鑫农业 公告编号:2020-033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以当面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2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由监事会主席贠振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登载于 2020 年 8 月 22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 3 票,其中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公告编号:2020-034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将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462 号)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向 9 名特定对象共发行了 132,049,992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3.20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43,059,894.4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02,239,894.4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5 月 29 日到账,并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2014)京会兴(验)字第 02010005 号]确认。

以前年度,公司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1,707,674,355.18 元,本报告期公司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20,808,551.22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3,304,829.38 元(含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经公司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7 年 4 月 2 日和 2013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分别在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作出修订,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和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该办法的规定执行。

(二)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4 年 6 月 9 日,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截至 2020 年 6 月底,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到账时存放金额	报告期末存放余额
北京银行总行营业部	01090520500120102084757	1,708,918,696.40	3,304,829.38
合计		1,708,918,696.40	3,304,829.38

三、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参见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1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企业名称: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日: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0,223.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80.8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767.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8.81%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牛栏山酒厂研发中心暨升级改造工程项目	是	93,222.57	78,222.57	–	78,222.57	100.00%	2019 年 10 月 31 日	9,100.00	是	否
熟食产业技术升级项目	否	13,483.42	13,483.42	–	13,483.42	100.00%	2016 年 6 月 30 日	1,050.00	是	否
白酒品牌媒体推广项目	否	30,000.00	30,000.00	–	30,0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	不适用	否
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	是	–	15,000.00	2,080.86	15,543.45	103.62%	2020 年 3 月 31 日	0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3,518.00	33,518.00	–	33,518.00	100.00%		–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70,223.99	170,223.99	2,080.86	170,767.44	––	––	10,15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合计	––	170,223.99	170,223.99	2,080.86	170,767.44	––	––	10,15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共计 354,033,380.71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4 年 10 月 16 日及 201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已将 6 亿元全部归还募集资金账户。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已将 6 亿元全部归还募集资金账户。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8 年 10 月,公司已将 6,000 万元全部归还募集资金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投资完毕,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330.48 万元(为累计利息净收入,具体金额以转出募集资金专户当日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由于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免于履行公司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入完毕,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利息收入,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件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	牛栏山酒厂研发中心暨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二期)	15,000	2,080.86	15,543.45	103.62%	2020 年 3 月 31 日	0	是	否
合计	–	15,000	2,080.86	15,543.45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1.从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考虑,对资金投向进行优化配置。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是聚焦酒、肉产业,提高其生产规模、销售规模、盈利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当前公司白酒产业已经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较广的品牌知名度,白酒发展增速、产销量都位居行业前列,而其猪肉产业与白酒产业相比,仍然存在较大差距,有待进一步提升。此外,由于近年猪肉价格跌幅过大,已经对行业造成严重影响,社会供应存在较大缺口,随着猪肉价格回暖,企业发展将迎来良好机遇。有鉴于此,公司拟将部分募集资金投向"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鹏程"品牌已经在北京及周边地区形成良好的品牌效应,具备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和潜力。项目实施有利于企业提高肉制品精加工水平,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在同行业中捡占先机。2.从拟建项目的价值角度考虑,使资金流向更具经济性的产业由于公司白酒产业已经形成一定规模,公司拟取消"牛栏山酒厂研发中心暨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二期)"中的"新建研发中心及购置相关科研设备"及其他部分建设项目,拟投资建设的"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较原建设项目,预计产生的效益更为与显著。公司拟投资建设的"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预计内部收益率 16.57%,高于牛栏山酒厂研发中心暨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一期、二期),从经济效益的角度考虑,"城市运营保障生鲜精加工车间改造项目"更具投资价值。决策程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公司 2016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公告内容已披露,具体参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决议为子公司向商业银行或其他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5.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的申请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介绍

1、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简称"广融担保")

广融担保成立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盛华大厦,法定代表人赵波,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是: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兼营诉讼保全担保、履约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财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2、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简称"广融小贷")

广融小贷成立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住所为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广田集团盛华大厦,法定代表人赵波,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经营范围: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的才可开展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小额贷款业务(不得吸收公众存款)。(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二)被担保人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广融担保	广融小贷
资产总额	10,910	33,913
负债总额	87	292
净资产	10,823	33,621
项目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143	1,356
净利润	129	983

三、担保具体情况

公司同意为子公司向各商业银行或其他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信托、资产管理公司等)申请合计不超过 5.5 亿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上述担保的申请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提供的担保具体如下:

1、对子公司深圳市广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深圳宝安桂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申请总额不超过 5 亿元(包含本数)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相关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广融担保对外开展担保业务。

2、对子公司深圳市广融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小担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等申请总额不超过 0.5 亿元(包含本数)的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相关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广融小贷扩大经营需要。

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和担保方式以公司与上述银行或其他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为准,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

为支持公司上下游业务发展,提升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效率。

2、对担保事项的风险判断

广融担保、广融小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为公司上下游企业提供金融服务,公司为其提供授信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担保余额约为 79,546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末净资产的 11.47%,其中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12,000 万元(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的最高额人民币 1.2 亿元贷款本息提供一般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子公司及孙公司担保金额约为 67,546 万元。此次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的担保事项并最终执行后,公司累计担保金额预计约为人民币 229,000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末净资产的 33.02%,占公司 2019 年末总资产的 9.37%。

公司为中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一般责任保证担保,贷款到期尚未归还。根据法院判决,公司已于 2017 年度确认预计负债 5,200 万元,且在 2019 年度计提预计负债 16,938.64 万元。该保证责任的执行不会对公司利润产生较大影响。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2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广田集团 公告编号:2020-051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广田集团")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再次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18 个月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8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2018 年 3 月 1 日、2018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19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截止 2019 年 1 月 24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陕国投·广田集团第一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完成了此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购买均价为 6.0089 元 / 股,购买公司股票数量为 19,22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25%,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 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 月 24 日。

3、2019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 6 个月,至 2020 年 8 月 28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减持,合计持有广田集团股票 19,226,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1.25%。

二、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情